附件

海南自由贸易港境外人员参加拍卖师职业 资格考试指引（试行）

**（征求意见稿）**

第一章 总则

**第一条** 根据《海南自 由贸易港境外人员参加职业资格 考试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《海南省落实跨境服务贸易负面清 单工作方案》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拍卖师职业资格考试等规定， 结合海南实际，制定本指引。

**第二条** 本指引适用于海南自 由贸易港合法工作、居留 或有意愿来海南自 由贸易港工作、居留的境外人员以及来华 留学生（以下简称境外人员）。

**第三条** 境外人员通过考试取得的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拍 卖职业资格证书（境外人员）》（以下简称“拍卖师职业资 格证书 ”）是表明其具备从事拍卖师和拍卖业务所必需的技 术和能力证明，在海南自 由贸易港区域内有效。

第二章 报名考试

**第四条** 境外人员在海南自由贸易港参加拍卖师职业资 格考试，与境内考生实行统一考试标准、统一组织考试、统 一制发证书。

**第五条** 凡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、法规，恪守职业 道德，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、拥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行 政部门认可的大学专科以上学历或学士以上学位、品行良好 的境外人员，均可自愿报名参加拍卖师职业资格考试。

凡有被吊销拍卖师执业资格证书不满 5 年、 以往年度 参加拍卖师资格考试违规并受到停考处理期限未满、因故意 犯罪受过刑事处罚情形之一的，不得报名参加拍卖师资格考 试。

**第六条** 境外人员报名参加拍卖师职业资格考试，应提 交以下材料：

（一）境内大学专科以上学历或学士以上学位证书，或 经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行政部门认可的境外大学专科以上 学历或学士以上学位证书；

（二）境外人员有效护照、签证或启久居留身份证等有 效身份证明；

（三）其他有关材料。

**第七条** 境外人员参加全国拍卖师职业资格考试，采取 网上报名方式。凭本人有效身份证件信息（境外人员有效护 照、签证或启久居留身份证等有效身份证明），登录中国拍 卖行业协会网站（www.caa123.org.cn）进行报名。考试通 知、报名、大纲和教材等信息均可参阅中国拍卖行业协会网 站公告。

**第八条** 中国拍卖行业协会负责对境外报考人员进行资 格审查。资格审查合格的，由中国拍卖行业协会发放准考证。 境外报考人员登录网上报名系统打印准考证，按照准考证标 明的时间和地点，持准考证和报名时所使用的有效身份证件 参加考试。

**第九条** 境外人员参加拍卖师职业资格考试应遵守考试 纪律和有关规定。对违反考试纪律和有关规定的人员，按照 国家专业技术人员资格考试违纪违规行为处理规定处理。

第三章 证书管理

**第十条** 境外人员取得拍卖师职业资格考试成绩合格的， 颁发由人力资源与社会保障部统一制作，中国拍卖行业协会 用印的拍卖师职业资格证书，证书中加注“有效区域：海南 自 由贸易港 ”。

**第十一条** 中国拍卖行业协会为考试合格人员颁发资格 证书，并将外籍人员名单对外公告。海南省商务厅负责将获 取证书名单报中共海南省委人才发展局备案。

第四章 附则

**第十二条** 香港、澳门、 台湾居民在海南自 由贸易港参 加拍卖师职业资格考试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。

**第十三条** 境外人员在海南自 由贸易港参加拍卖师职业 资格考试的收费标准参照境内考生收费标准执行。

**第十四条** 本指引由海南省商务厅负责解释。

**第十五条** 本指引自批准公告之日起 30 日以后施行，有 效期 3 年。